

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吴家山街道办事处

关于成立吴家山街节水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 通 知

各科室（部门）：

为贯彻节水优先方针，落实《国家节水行动方案》目标任务，根据省水利厅、市水务局、区水务和湖泊局的有关要求，经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研究，决定成立吴家山街节水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领导小组组成人员

组 长：李 平 吴家山街道办事处主任

副组长：潘 奕 人大吴家山街工委专职主任

林 超 吴家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
黄必顺 吴家山街道办事处二级调研员

成 员：蔡文捷 潘 萍 丁 哲 窦红杰 李 强

覃 丽 吕媛媛 林 波 卢军艳 胡 彬

盛爱民 杨海玲 郑见章 毛子俊 吴 涛

黄 波 马 琳 陈松青 柯 生 舒 曦

李小刚 管晓颖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党政综合办公室主任覃丽兼任办公室主任，由区域发展办公室（基建）负责人郑见章兼任办公室副主任，办公室设在党政综合办公室，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二、主要职责

（一）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和省、市、区关于节水行动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。

（二）组织领导吴家山街节水管理工作，研究我街节水管理工作方针、政策。

（三）负责我街节水管理工作的总体部署、宏观指导、统筹协调、督促检查、整体推进。

（四）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，研究推进我街节水管理工作。会议决定的事项，按照部门职能分工负责，具体抓好落实。

吴家山街道办事处

2021年8月27日